

新巴尔虎右旗人民政府 关于加强天然草原打草场保护利用的通知

各苏木镇、旗直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我旗草原保护与管理，推动全旗草原可持续发展，保护草原资源，为防止打草场利用过度、保护不足、违背牧草繁殖生产规律等问题发生，规范我旗各苏木镇、嘎查草场打草作业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内蒙古自治区基本草原保护条例》《内蒙古自治区草原管理条例》《内蒙古自治区草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内蒙古自治区草畜平衡和禁牧休牧条例》等法律法规及呼伦贝尔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呼伦贝尔市天然打草场保护利用的指导意见》（呼政发〔2015〕94号）要求，现将加强我旗天然草原打草场保护利用工作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完善打草场保护利用制度

（一）打贮草作业时间

8月15日起，全旗进入打贮草期。

（二）对退化沙化较严重的打草场实行封育禁刈制度

打草作业方在草场牧草高度低于 15 厘米或亩产下降到 30 公斤时严禁打草作业。每年由旗草原行政主管部门对禁止刈割区域提出意见，由旗人民政府公告，苏木镇人民政府和嘎查村民委员会具体管理。

（三）确定科学合理的刈割时间

根据不同类型草场的生长特点，在充分考虑牧草产量和营养物质收获的前提下，科学合理地制定打草起始时间。特殊干旱或低温、雨期过长的年份以及特殊种群草场，根据旗草原行政主管部门对该草场的监测结果来确定适宜刈割起始时间。

（四）实行严格的轮刈、间作制度

由于连续多年刈割，会出现优良牧草逐渐减少，植被稀疏低矮的现象。天然打草场采取轮刈、间作制度，目的在于草地植物积累足够的营养物质，有利于营养更新和种子的繁殖，达到科学合理、永续利用的目的。

轮刈制度：同一片打草场必须间隔一年刈割一次。草场经营者可以对承包的放牧场和打草场进行轮歇或同一片打草场划区“轮刈”。

间作制度：刈割作业区宽度，一般不得大于 300 米，留草籽带宽度不得小于 20 米，严禁剃光打草场的作业方式。各苏木镇须结合本地草场类型，细化打草作业技术规程并严格执行。

（五）严禁留茬过低，确保牧草再生

天然打草场要严格执行适宜留茬高度的要求，以保证地表的植被覆盖和第二年牧草的再生。根据地形条件确定留茬高度，草场留茬高度不得低于7厘米。

（六）优化制草工艺，保护土壤表层

在集草过程中严禁强度搂耙，避免搂草机对草场植被的破坏。提倡使用指盘式搂草机等先进的收割机械，有效保护土壤表面的腐殖质层，尽量减少对草场保水保墒能力的破坏，防止草场出现退化、沙化倾向。

（七）改良退化草场，提升生产性能

当天然打草场的恢复和再生能力明显减退时，对趋于退化的打草场进行人工干预改良。依据旗草原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的意见，由各苏木镇根据打草场的实际情况按计划实施补播、松土、切根、生物灭鼠、灭蝗等改良和保护措施，提高打草场的生态能力。

二、引导培育饲草产业健康有序发展

（一）发展专业合作组织，提高打草效率

鼓励牧民联户合作和专业合作型草业生产体系的发展。鼓励通过租赁、股份合作等方式整合打草场资源，对牧民打储草专业合作社在大型先进的打草机具采购方面进行鼓励和扶持，培育专业服务队伍，提高打储草的组织化、专业化、社会化服务水平。

（二）完善饲草储备体系，提高利用效率

建立旗、苏木镇、嘎查村三级饲草储备体系，有利于调整丰、欠年景饲草生产不良循环。饲草储备充足就可以减少翌年的打草面积，对保护和恢复草原植被具有重要意义。

（三）提升人工饲草产量，减轻草原压力

饲草主产区开展人工草地建设，人工种植营养丰富的牛羊饲草料，缓解天然草原的饲草生产压力，减轻对天然草原的依赖。

（四）强化业务指导培训，提高牧民技能

旗农科局、苏木镇人民政府，负责对打贮草合作经济组织、专业户和社会化打草作业队等进行牧草刈割方式方法、机械设备操作、维护等方面的职业技能等培训。

三、加强对天然打草场的监督管理

禁牧区草原应当严格限制打草。对植被恢复较好的禁牧区，经旗草原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可以进行保护性打草。对植被有效恢复的禁牧区草原可以调整为草畜平衡区，科学放牧利用。具体调整办法由自治区人民政府制定。

（一）落实工作责任，完善基础档案

各苏木镇人民政府是保护利用天然打草场的责任主体，嘎查村委员会是具体管理者，各苏木镇综合行政执法队为监督管理单位。各苏木镇人民政府要健全、完善打草场信息档案。信息档案应包含打草作业业主姓名、打草场四至界限、面积、留茬高度、预留草籽带宽度、集草量（圆捆个数、方捆个数）等内容。旗草

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对全旗天然草原打草场保护利用工作进行监督指导。

（二）加大宣传引导力度，务求取得实效

各苏木镇人民政府要加大天然草原打草场保护利用宣传力度，引导打草作业人员采取先进打草技术，自觉遵守本通知要求。打草作业时应配备防扑火设备，加强野外用火管理。各苏木镇和嘎查村要做好轮刈规划，制定相关措施，切实加强天然打草场的保护。

（三）强化监督检查，实行动态监测

各苏木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和草原网格员负责辖区内打草场利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工作，加大对打草场的巡查力度，有效制止提前打草和过度打草等行为，实施严格管理。

未按照规定进行打草的依据《内蒙古自治区草畜平衡和禁牧休牧条例》第三十三条，由苏木乡镇人民政府处每亩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的罚款。

（四）建立管护目标责任制

旗人民政府每年与各苏木镇政府签订打贮草管理责任状，将任务责任层层分解到每个苏木镇、嘎查村民委员会及牧户。

四、严厉打击打草作业中的违法行为

（一）打草作业人员不得擅自改装大搂草机，严禁强度搂耙，进行掠夺式打草，严格落实刈割要求。

(二) 大型运输车辆必须在指定捆草堆放地点装草，不得离开道路行驶，随意碾压草原。

(三) 打草作业时应配备防扑火设备，加强野外用火管理。各苏木镇和嘎查要做好轮刈规划，制定相应措施，切实加强天然打草场的保护。

(四) 打运草和储草作业时严禁烟火。打草期间开车、启车时应注意防火，拖拉机、打草机、运草车等车辆必须安装防火装置，严防打草、运草车辆失火。

(五) 野外用火必须有专人管理，生活生产用火一律在室内（封闭场所）。

(六) 野外作业一律不得带火种，野外禁止吸烟。

新巴尔虎右旗人民政府

2025年8月6日

新右卫健发〔2025〕59号

新巴尔虎右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5年上半年全旗妇幼健康服务各 项工作质量控制及督导检查的通知

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为及时了解掌握全旗妇幼健康服务工作开展情况，更好地开展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孕产妇、儿童保健管理工作，促进全旗妇幼健康各项服务工作顺利实施，按照全旗2025年度妇幼健康工作安排，决定于2025年7月3日—7月12日对全旗妇幼健康服务工作开展督导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督导内容

1.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
2.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 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工作
4. 孕产妇妊娠风险评估工作
5. 推广使用母子健康手册工作

二、督导方法

此次督导采取汇报工作、查看相关资料、入户调查等方式了解工作开展情况及存在问题。

三、督导组成员

- 组 长：蒋雷虹（旗卫生健康委副主任）
- 副组长：包图雅（旗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主任）
包娜娜（旗卫生健康委妇幼股负责人）
- 成 员：斯琴格日乐（旗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副主任）
金 莉（旗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妇保科主任）
诺 敏（旗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信息科主任）
齐布日（旗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儿保科主任）

四、有关要求

1. 各苏木镇卫生院、阿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要高度重视，认真做好各项准备工作，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禁弄虚作假，积极配合接受督导检查工作。

2. 此次检查督导结果为年终考评的重要依据，并将结果在卫生系统通报。

五、日程安排

督导时间	被督导单位
7月3日	克尔伦中心卫生院、克尔伦白音乌拉卫生院
7月4日	贝尔苏木卫生院
7月7日	阿尔山卫生院、东庙卫生院
7月8日	白音德尔苏卫生院
7月9日	呼伦镇中心卫生院、达来苏木卫生院
7月10日	阿日哈沙特镇卫生院、宝格德乌拉苏木卫生院
7月11日	阿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7月12日	人民医院、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备注：督导时间及地点如有变动，督导组将提前电话通知。

新巴尔虎右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年7月1日

新巴尔虎右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年7月1日印发

新右卫健发〔2025〕61号

新巴尔虎右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2025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 培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提高服务质量，根据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呼伦贝尔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2025年度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呼卫基层字〔2025〕8号）要求，2025年，我旗实施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项目（以下简称培训项目），结合工作实际，

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培训对象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赉苏木卫生院、阿尔山卫生院各 1 名骨干人员。

二、培训方式

本培训项目实行线上培训与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式。

(一) 线上培训。依托中国继续医学教育平台 (<https://www.ncme.org.cn/training-center>) 开展线上培训。定向学员须在登录中国继续医学教育网后完善个人基本信息, 于 9 月 15 日前完成不少于五个项目包, 包含常见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与处置能力, 精神心理问题的识别和处理, 中医适宜技术, 医防管综合能力培训, 医德医风教育五个必修项目包的学习。

(二) 线下培训。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 名骨干人员培训。安排在旗人民医院进行学习实践 120 天。重点强化全科理念及全科临床思维的训练, 提升常见病的诊断和治疗水平, 急危重症的识别、紧急处置预转诊, 精神科、儿科常见病诊断与鉴别诊断, 医养结合及社区安宁疗护服务开展, 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规范化管理, 提高常见传染病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与处置能力, 基层应急处理的综合给管理能力, 提升抗生素等药物临床合理应用水平, 中医适宜技术, 中医药健康管理, 加强医德医风教育和医防

管综合能力培训。

三、培训基地

旗人民医院作为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基地，按照培训计划统一安排，承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3名骨干人员培训任务，对培训学员进行培训效果鉴定。

四、培训内容

培训内容：完成一定学时的线上培训，并按照培训大纲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安排到旗人民医院进行学习实践120天，重点强化全科医学理念，提高基层常见疾病的诊断治疗、危急重症病人急救、常见症状的鉴别诊断和处置等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健康管理、康复、公共卫生等服务能力。

五、项目资金安排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骨干人员培训标准为每人每天120元。

各相关单位要严格资金管理，将资金主要用于线下培训，根据培训方案合理安排和使用项目经费，确保用于培训对象培训期间的住宿费、培训教学实践活动、师资教学补助、培训考核、师资培训等项目相关支出，并做好培训通知、会议手册、签到表、各类费用结算明细等文字材料的存档工作。

六、工作要求

（一）精心组织。2025年基层卫生人才培训项目是全面提升基层卫生服务能力的有效举措，旗人民医院要高度重视，严格

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安排，精心组织，专人负责，结合培训工作方案，旗人民医院要将3名基层卫生骨干人员制定培训计划，安排培训学员临床学习，确保项目培训工作圆满完成。

（二）严格管理。本次项目培训对象涉及基层卫生人员，旗人民医院要按照方案要求培训人员，如期参加培训，对培训学员要建立严格的绩效考核办法，确保学习培训质量。对培训工作走过场、组织不得力的将实行严格责任追究，对学员和机构将进行通报批评。

（三）做好需求对接。要坚持以需求为导向，做好培训与需求对接，将培训与学员的职业发展紧密结合，调动学员学习主动性。需进一步细化线下培训重点，确保培训需求与培训基地能力相匹配，既符合学员培训意愿，又能发挥培训基地培训专长。

七、绩效管理

卫生健康人才培训补助资金采取因素法分配，应补助资金为补助对象数量×补助标准×绩效因素。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认真开展好绩效自评，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核定下一年度项目补助经费的重要依据。

（一）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项目，提高基层卫生人员的专业技术和服务能力，完善各项诊疗操作常规，提高各苏木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服务水平，在分级诊疗制度实

施中发挥重要作用。

(二) 绩效指标

1. 产出指标

- (1) 培训对象招收完成率 $\geq 90\%$;
- (2) 培训合格率(线上和线下) $\geq 85\%$ 。

2. 满意度指标

- (1) 参培学员满意度 $\geq 90\%$;
- (2) 派出单位满意度 $\geq 90\%$ 。

3. 过程管理指标

- (1) 项目完成及时性(线上学习、线下培训按时完成);
- (2) 满足培训需求的指导文件(如培训方案、培训大纲、师资培训标准、考核标准等);
- (3) 绩效报告完成及时性合理。

新巴尔虎右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年7月30日

新巴尔虎右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年7月30日印发

克政发〔2025〕40号

签发人：朝鲁门

关于印发《克尔伦苏木人民政府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中心（院、队、所）、嘎查、社区、驻地企业：

根据上级部门要求，为深刻汲取近期各类安全事故教训，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结合我苏木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附件：克尔伦苏木人民政府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方案

2025年8月1日

克尔伦苏木人民政府

2025年8月1日印发

克尔伦苏木人民政府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方案

为精准落实旗安委办关于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部署要求，结合我苏木实际情况，进一步履行属地职责，凝聚各部门监管合力，坚决防范和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思路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以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为目标，全面排查整治苏木辖区内安全隐患，压实安全责任，完善长效机制，重点推进信息传递、协助排查、宣传引导、应急联动等重点工作，坚决克服侥幸心理，始终以如履薄冰的警觉和谨慎，抓实、抓细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大起底工作。

二、组织保障

(一)组织架构。成立克尔伦苏木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苏木党政主要领导担任（双组长），副组长由苏木安全生产工作分管领导担任，成员由其他领导班子成员、各嘎查社区书记、派出所、卫生院、三级机构、各科室主任所组成。

(二)职能职责。一是统筹协调。全面负责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整体部署和统筹推进，制定排查整治工

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责任分工和时间节点，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二是**责任落实**。督促各级责任主体履行安全职责，推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到实处，对排查整治工作中不作为、慢作为的单位和个人进行约谈或问责。三是**排查部署**。组织开展全苏木范围内的安全隐患拉网式排查，聚焦厂矿企业、商店、加油站、修理铺、自建房、道路交通、消防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确保隐患排查无死角、无遗漏。四是**无缝整改**。好力宝图嘎查、巴彦乌拉社区、莫日斯格社区等三个所在地，各中心、院、队、所及苏木辖区内矿山企业、选矿厂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各个环节进行自查自纠，形成自查台账，限期整改。五是**整治推进**。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建立台账，实行“销号管理”，明确整改责任单位、责任人及整改时限，跟踪督促隐患整改到位。六是**宣传引导**。组织开展安全知识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微信群、宣传栏、入户走访等方式，普及安全防范知识，提升群众和经营主体的安全意识，营造全社会参与排查整治的良好氛围。

三、具体工作措施

（一）排查范围与方式

1. **重点监管企业（金山矿、选矿厂、加油站等）**。一是积极配合旗级应急管理等部门的相关监管检查工作。二是及时将旗级排查通知传达至各企业，督促企业按时配合旗级检查，并反馈企业的准备情况。三是借助嘎查社区日常走访、牧民反馈、实地查

看等多种途径，收集企业外围及周边的安全隐患，像矿区周边道路破损、生产废料堆放不规范、环保异味等问题，要详细记录隐患位置、现场情况，督促相关企业进行限期整改。

2. 重点关注场所(超市、饭店、旅游点、维修焊接修理铺等)。实行“全覆盖+分类查”模式，由苏木领导小组牵头，联合苏木各个中心站所以及嘎查社区职工进行。

对以上两种监管场所，重点检查以下几点内容。

一是消防安全方面。人员密集场所除常规检查灭火器有效期、消防通道畅通性、电路私拉乱接外，“三合一”场所（住宿与经营、仓储混合）排查，重点查看隔断是否合规、逃生窗口是否畅通；对旅游点等人员密集场所，检查应急出口、照明是否完好等。

二是经营安全方面。检查饭店燃气软管是否老化破损、减压阀是否超期使用等；旅游点安全警示标识是否清晰、超市临期商品是否下架；排查餐饮单位、商店等地方的食品安全隐患；排查所在地加油站石油储存、销售使用等环节的安全销售管理；商店等售卖烟花爆竹是否存在安全隐患，以及是否具备售卖资格等。

三是维修场所检验方面。除工具堆放（乱堆易引发绊倒、碰撞隐患）、易燃易爆品存放（如汽油、清洗剂）、焊接作业是否远离可燃物外，重点检查电气设备接地保护、作业区域与生活区域隔离情况检查，核查废弃机油是否随意倾倒、废蓄电池是否乱放等。

四是特种设备安全方面。定期检查锅炉、压力容器、场所使用的专用车辆等设备的登记、保养及从业人员的相关持证上岗情况。

五是建筑工程项目施工安全方面。排查在建工程（包括牧民自建棚圈、自建房等项目）施工现场安全隐患，对深基坑、高支架、起重机、吊机等危险程度较大的工程进行重点监管。

3. 其他需要注意的安全生产情况。一是针对防汛安全，对河道、低洼易涝区、地质灾害隐患点排查监测，对容易突发洪涝灾害的嘎查（社区）做好应急预案演练，提前转移牲畜至地势高处，加固棚圈防冲毁。二是针对防火安全，严格管控火源，禁止野外违规用火（吸烟、烧生产生活垃圾等）并遵守防火期规定，遇火情快速报警并科学疏散牲畜。对火灾易发的苏木边境线牧民每家每户配备好灭火工具，定期进行检查维护。三是针对牧民秋季打草期工作，打草前检查机械，确保刀片、传动部件等完好，避免带病作业。操作时穿戴防护装备（手套、护目镜、防滑鞋等），远离旋转部件。运输草捆时固定牢固，不超载，遵守交通规则，确保道路安全。

（二）隐患整改与上报机制

1. 分类建账。对排查发现的隐患，按“一隐患一编号”原则录入《安全隐患整治台账》，明确隐患地点、类型、责任单位、整改要求及完成时限，实行“红黄绿”三色管理（红色为未整改、

黄色为整改中、绿色为已销号)。

2. 分级处置。 I 类 (苏木立行立改)。例如小型经营场所消防器材过期、通道堵塞、修理铺工具乱堆等隐患,由苏木工作人员当场下达《整改提示清单》,明确整改时限,苏木跟踪督办,整改完成后现场复核、拍照销号。 II 类 (旗级协调监管)。像矿山生产安全隐患、加油站设备问题、修理铺危废处理违规等隐患,要形成《隐患上报函》,附现场照片和具体描述,每周五报送至旗对应主管部门,安排专人对接旗级部门,每 3 天跟踪 1 次整改进度,直至隐患消除,相关反馈记录存档备查。

(三) 宣传与应急联动

1. 安全宣传引导

充分利用宣传栏、微信群、公众号、入户宣讲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知识和本次行动的重要意义、进展成效,曝光典型案例,强化警示教育,提升全民安全意识,鼓励群众举报安全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

2. 应急响应联动

若辖区发生安全突发事件(如火灾、泄漏),立即启动苏木应急预案。第一时间拨打旗应急电话以及 110、119、120。其次组织苏木全体干部职工、嘎查(社区)两委成员疏散周边牧民群众,设置警戒区域。配合旗级救援队伍开展现场引导、后勤保障等工作。

（四）时间安排

本次行动自即日起至8月22日结束，分为三个阶段。

（一）自查自改阶段（即日起 - 8月4日）

苏木发放印发方案。各中心、院、队、所、广泛开展宣传动员，营造浓厚氛围，并对照重点内容，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建立隐患台账，能立即整改的立即整改。

（二）集中排查与整治阶段（8月4日 - 8月15日）

指挥部组织检查组，由检查组长苏德毕力格同志带队，按照职责分工，深入基层，入户走访，开展拉网式、地毯式排查。对排查出的隐患建立详细台账，明确整改责任单位、责任人、整改措施、整改时限。对安全隐患跟踪问效，确保整改到位。对存在严重非法违法行为的，依法依规严肃查处。

（三）“回头看”阶段（8月15日 - 8月22日）：

苏木领导小组对各单位行动对排查阶段所发现的安全隐患整改情况进行检查。组织“回头看”工作，防止隐患反弹。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站位、压实责任。全体干部职工要充分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和复杂性，切实增强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要求领导小组每月召开1次推进会，各嘎查社区、科室明确1名联络员，负责隐患排查、台账更新及信息报送，对

未按要求开展工作导致隐患漏报、迟改的，严肃追责。

（二）突出实效、务求高效。对排查发现的隐患，坚决杜绝“纸上整改”“虚假整改”。对Ⅰ类隐患，整改完成后需现场复核，由苏木工作小组和经营户共同签字确认。对Ⅱ类隐患，除及时上报旗级部门外，要主动跟踪整改进度，每3天与旗部门对接1次，记录整改阶段（如“已制定方案”“正在施工”“完成验收”），避免“报而不管”。

（三）强化联动、提升效能。工作小组要加强统筹协调，各专项检查组、各嘎查（社区）、各相关站所要密切配合，信息共享，形成工作合力。加强与旗级部门的信息互通，重大隐患第一时间专题上报。配合协助旗级单位，对拒不整改的经营主体依法依规处理，形成上下联动格局。

（四）长效巩固、成效恒定。持续巩固排查整治成果，将工作中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总结提炼，融入日常管理流程。定期组织复盘研判，针对共性问题研究防范措施，不断优化工作方式。加强常态化宣传引导，推动安全理念深入人心，确保安全工作常抓不懈、久久为功。

克尔伦苏木人民政府

2025年8月1日

附件

克尔伦苏木安全隐患 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小组

为确保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顺利开展，加强各环节之间的沟通与协作，经研究决定，成立安全生产工作联络组。

组长：	永 宏	党委书记
	朝鲁门	党委副书记、政府苏木达
副组长：	苏德毕力格	政府副苏木达
成员：	恩和扎雅	人大主席
	特日格勒	党委副书记
	牛岩	人武部部长
	王海茂	纪委书记、监察办公室主任
	玉芝	党委宣传委员
	嘎毕拉	党委组织委员
	陈建平	政府副苏木达
	沃君	政府副苏木达（挂职）
	永胜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
	李伟	党群服务中心副主任
	孙德尔	农牧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主任
	冯海峰	克尔伦司法所所长
	长 命	杭乌拉边境派出所所长

吉利根	克尔伦边境派出所所长
呼格吉乐图	巴音乌拉边境派出所所长
沃雪敏	克尔伦苏木中心卫生院院长
毛胡来	克尔伦苏木白音乌拉卫生院院长
玉 郎	克尔伦嘎查党支部书记兼嘎查达
薛永红	巴音嘎查党支部书记兼嘎查达
格日乐	乌力吉图嘎查党支部书记兼嘎查达
闹民塔拉	额日和图嘎查党支部书记兼嘎查达
那布其玛	巴音查干嘎查党支部书记兼嘎查达
巴达玛其其格	呼和温都日嘎查党支部书记兼嘎查达
布和高勒	巴音诺尔嘎查党支部书记兼嘎查达
黄秀莲	宝音塔拉嘎查党支部书记兼嘎查达
哈 达	巴音呼热嘎查党支部书记兼嘎查达
钢套鲁格	青格勒嘎查党支部书记兼嘎查达
米吉格道尔吉	芒来嘎查党支部书记兼嘎查达
高 娃	萨如拉嘎查党支部书记兼嘎查达
石广德	其其格乐嘎查党支部书记兼嘎查达
青 山	乃日木德勒嘎查党支部书记兼嘎查达
荣宝朝	好力宝图嘎查党支部书记兼嘎查达
何向春	莫日斯格社区支部书记兼主任
青格乐	巴彦乌拉社区支部书记兼主任

办公室设在社会治理办公室，联系人：那仁满达，联系电话：
13674718183。

克政发〔2025〕45号

签发人：朝鲁门

关于印发《2025年 克尔伦苏木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中心（院、队、所）、嘎查、社区、驻地企业：

为有效应对汛期和干旱等自然灾害，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辖区安全稳定和正常生产生活秩序，结合我苏木实际，特制定本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各成员单位高度重视，确保各项防汛抗旱措施落到实处，全力做好本辖区防汛抗旱工作。

附件：2025年克尔伦苏木防汛抗旱应急预案

2025年8月22日

克尔伦苏木人民政府

2025年8月22日印发

2025 年克尔伦苏木防汛抗旱应急预案

一、总则

(一) 编制目的

为有效防范和应对辖区内发生的水灾、干旱灾害，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障群众正常生产生活秩序，维护社会稳定，结合我苏木实际，制定本预案。

(二)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苏木辖区内所有嘎查社区、经营单位及牧民群众在防汛抗旱工作中的预防、应对等相关活动。

(三) 工作原则

一是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障牧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二是实行苏木统筹推动，各类部门、嘎查社区、组织、牧民群众具体落实。三是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灾时高效应对。

二、组织机构与职责

(一)防汛抗旱指挥部。成立克尔伦苏木防汛抗旱指挥部(以下简称“苏木防指”)，由苏木党委书记任总指挥，政府苏木达任常务副总指挥，苏木其他领导班子成员、社会治理办公室主任任副总指挥，各办中心院队所以及 17 个嘎查社区负责人为指挥部

成员。

(二) 苏木防汛抗旱指挥部职责。一是负责领导、组织全苏木的防汛抗旱工作，贯彻执行上级有关防汛抗旱工作的方针、政策并制定本苏木防汛抗旱应急预案，部署防汛抗旱工作，并监督执行情况。二是组织开展防汛抗旱宣传教育和培训演练。三是组织指挥全苏木防汛抗旱应急抢险救援工作，调配应急物资和抢险队伍。四是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做好防汛抗旱工作，及时向上级报告汛情、旱情和防汛抗旱工作情况。五是指导各嘎查社区开展防汛抗旱工作，督促落实防汛抗旱责任制和各项措施。六是组织开展防汛抗旱应急评估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三) 防指办公室职责。苏木防指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社会治理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社会治理办公室主任兼任。防指办公室负责防指日常工作，贯彻执行防指的决策和指令；组织编制苏木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和各项规章制度；组织开展汛前检查和旱情调查，督促落实防汛抗旱工程和非工程措施；负责防汛抗旱信息的收集、整理、分析、上报和发布工作；组织协调防汛抗旱应急抢险救援工作，调配应急物资和抢险队伍；组织开展防汛抗旱宣传教育、培训演练；组织防汛抗旱应急评估和总结工作，承办苏木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 成员单位职责

1. 党政综合和党的建设办公室：负责防汛抗旱工作的综合协

调和后勤保障工作，协助防指领导处理日常事务。组织协调新闻媒体做好防汛抗旱宣传报道工作，及时发布防汛抗旱信息。

2. 经济发展和建设办公室：负责物资筹备规划以及制定灾后产业发展规划和扶持政策。

3. 社会治理办公室：负责指导受灾地区恢复生产、受灾群众的生活救助、转移安置工作。组织开展救灾捐赠活动，管理和分配救灾款物。协调做好受灾地区的社会稳定工作。

4. 党群服务中心：负责组织党员干部参与防汛抗旱工作，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负责志愿者队伍的统计并组织志愿者队伍参与防汛抗旱应急救援和灾后恢复工作并随时更新社会性援助力量。

5. 综合执法大队：负责权限内防汛抗旱期间的管理和执法工作，协助做好受灾地区的环境整治和秩序维护工作。

6. 农牧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负责农业机具等灾时辅助机具统计工作并开展农牧业生产特点技术指导、灾害预防及灾后恢复等重要工作。

7. 各派出所：负责维护防汛抗旱期间的社会治安秩序，协助组织受灾群众转移安置，打击破坏防汛抗旱设施和哄抢救灾物资等违法犯罪行为。

8. 各卫生院：负责受灾地区的医疗救援和卫生防疫工作，组织调配医疗资源，救治伤病员。开展卫生防疫宣传和消杀工作，

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的发生和传播。

9. 供电所职责：负责制定汛期电力保障及排查整治方案，对辖区内的输电线路、配电变压器、电线杆、配电箱等电力设施进行全面检查，重点排查低洼地带、河道周边、山体附近的设施，及时处理松动、腐蚀等隐患，防止因洪水、暴雨导致设施损坏；汛期发生电力设施被淹、线路中断等情况时，迅速组织抢修，准备好发电机，优先政府机关、防汛指挥点等重要场所的供电，同时保障居民基本用电；密切关注气象部门的暴雨、洪水预警信息，及时向辖区内用户发布停电预警和安全用电提示；配合苏木政府做好防汛指挥、人员转移等工作中的电力保障。

10. 嘎查社区职责：各嘎查社区结合两委成员、网格员、牧民群众等成立防汛抗旱工作小组，在苏木防指的领导下，负责本辖区的防汛抗旱工作。具体职责包括：落实防汛抗旱责任制，制定本辖区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组织开展防汛抗旱宣传教育和应急演练。组织群众开展防汛抗旱自救互救工作，及时转移安置受灾群众。巡查本辖区内的水利设施、地质灾害隐患点、旱情等，及时发现和报告险情，协助苏木防指做好防汛抗旱应急抢险救援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三、宣传教育工作（线上线下结合）

（一）线上宣传。利用苏木官方微信公众号、嘎查社区微信群等，每周发布防汛抗旱知识、预警信号解读、自救案例等内容，

如“洪水来临如何快速转移”等。

(二) 线下宣传。一是组织宣传队深入嘎查社区，在宣传栏张贴海报，发放宣传手册，面对面向老人、儿童等群体讲解避险知识。二是结合“安全生产月”等活动，组织防汛抗旱知识讲座，邀请专业人员授课，增强群众防范意识。三是在苏木主要街道、嘎查社区活动中心等人员密集区域设置宣传展板，展示历年灾害案例、应急避险路线图等，时刻提醒群众提高防范意识。四是联合辖区内的超市、维修铺等，在门店张贴宣传海报，利用收银台、取件处向牧民群众发放手册等方式扩大宣传触达率。五是各嘎查社区应切实履行防汛抗旱宣传主体责任，自主开展针对性强、覆盖面广、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工作，确保防汛抗旱知识深入人心，提升辖区牧民群众的防灾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三) 其他形式。除了已有的线上线下宣传方式，补充以下宣传渠道和形式，进一步扩大宣传覆盖面和效果。一是结合基层组织活动宣传。依托嘎查社区的“两委”会议、党员大会、牧民代表大会、红色堡垒户等，结合本地实际案例强调防范要点，让基层干部和群众代表成为宣传“传声筒”。二是针对特殊群体精准宣传。对于独居老人、残疾人等行动不便的群体，组织网格员、志愿者上门走访，一对一讲解避险方法、紧急联系电话，并在其家中显眼位置张贴应急联系卡等。针对牧民群体，结合生产生活忙时节，在草地、养殖场地等场所，通过现场讲解等方式，普及

防汛抗旱实用知识。

四、重点区域排查工作

(一) 苏木级重点区域排查。一是**排查范围**：主要河道、地质灾害隐患点、低洼易涝区、河道行洪区、蓄滞洪区、涉水路面等。二是**排查内容**：河道是否存在淤积堵塞、行洪障碍，低洼区排水是否畅通，供水供电设施能否稳定运行，应急物资储备是否充足等。三是**工作要求**：组建半专业排查队伍，汛期前1个月完成全面排查，汛期每周排查1次，遇强降雨等预警时24小时内完成排查。四是**整改要求**：对排查发现的问题建立台账，明确责任人和整改时限，确保隐患及时消除。短期内无法整改的，要制定临时防范措施，安排专人盯守。

(二) 嘎查社区级重点区域排查。一是**排查范围**：全嘎查社区辖区。二是**排查内容**：嘎查社区内低洼易涝地区、侵蚀沟、天然形洪区、山洪灾害风险点、涉水道路（自然路）、河道形洪区、蓄滞洪区、受损桥梁、危房及行动不便孤寡老人、牧民集中居住区域、饮用水井水位是否正常，水质是否达标等。三是**工作要求**：由嘎查社区“两委”干部、党员志愿者、网格员等人组成排查小组，汛期每周排查1次，旱期每半月排查1次。发现隐患立即上报苏木指挥部。四是**联动整改**：嘎查社区无法自行解决的隐患，由苏木协调资源进行整改。同时，组织群众开展自救，如清理排水沟、加固危房门窗等。

五、监测预警与信息报送

(一) 监测机制。一是苏木气象信息员实时关注应急局、气象局灾害预报信息，及时掌握降雨、水位、土壤墒情等数据。二是嘎查社区安排专人负责日常监测，重点记录辖区内积水情况，向苏木指挥部报送监测数据。

(二) 预警响应。一是收到上级预警信息后，苏木通过微信群、电话联系等方式，10分钟内将预警信息传递到所有嘎查社区以及苏木统计的易发生洪涝灾害风险点附近的牧民群众。二是根据预警级别，及时发布避险提示，如黄色预警时随时配备好防汛工具、人员力量、值班车辆等随时待命。橙色预警时提醒群众做好转移准备，并到达辖区风险隐患点随时准备参与救援工作。红色预警时随时根据上级应急部门的安排部署下，组织受灾群众进行转移，并开展救援工作。

(三) 信息报送。一是发生险情或灾情后，嘎查社区需在20分钟内上报苏木，内容包括灾害类型、地点、影响范围、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二是苏木指挥部汇总信息后，按规定时限上报上级部门，确保信息传递及时、准确。

六、应急准备与物资储备

(一) 应急队伍建设。一是组建苏木级应急抢险队，由机关干部、派出所民警、基干民兵等组成，定期开展抢险技能培训和演练。二是各嘎查社区成立应急小分队，负责本区域内的群众转

移、物资搬运等工作。

(二) 物资储备。一是**苏木级储备**：铁锹、沙袋、抽水泵、发电机、应急灯、救生衣、饮用水、急救药品、抗旱水泵等，定期检查物资完好情况，及时补充更换。二是**嘎查社区储备**：铁锹、雨衣、雨鞋、手电筒、铜锣、车辆等基础应急物资，满足初期应急需求。

七、应急响应与处置

(一) IV级防汛抗旱响应：一是加强苏木值班值守工作，与旗应急局、气象、水利等部门保持密切联系。密切关注雨情、水情、旱情变化，及时收集和报送相关信息。二是值班人员加强对河道、低洼等区域的巡查，及时发现和报告险情。受旱区采取节水措施，持续规范取用水秩序，加强人畜用水指导，防止跑冒滴漏和浪费水源现象，加强监督执法，对各类违规取用水、破坏用水设施、扰乱用水秩序等违法行为进行查处。三是各嘎查(社区)组织人员对辖区内的河道、沟渠、低洼易涝区等进行巡查，及时清理障碍物，确保排水畅通。

(二) 级防汛抗旱应急响应：一是苏木防指副指挥长主持会议，分析汛情旱情发展趋势，作出相应工作部署，加强防汛抗旱工作指导。二是防指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做好防汛抢险、抗旱救灾各项准备工作，组织应急队伍进入待命状态。苏木防指采取切实措施应对旱灾，优化配置供水水源，实行计划用水，合理

安排用水次序，确保抗旱用水。加强组织协调，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牧区群众人畜饮水安全，防止因干旱引发水事纠纷。三是各嘎查（社区）组织危险区域群众做好转移准备工作，必要时有序组织群众转移安置。

（三）II级防汛抗旱应急响应：一是将险情上报旗应急部门后苏木防指总指挥主持会商，防指成员单位负责人参加，作出防汛抢险救灾工作部署；分析旱情发展趋势，部署抗旱工作，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落实抗旱措施。二是防指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迅速开展防汛抢险、抗旱救灾工作，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三是苏木防指组织协调抢险队伍和应急物资，支援重点地区的防汛抢险工作，派出所加强社会治安管理，维护社会秩序；苏木农牧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指导受灾地区牲畜饮水与饲养管理、饲草保供与资源调配等，减少农牧业损失。四是各嘎查社区按照苏木防指的指令，迅速组织危险区域群众转移安置，确保群众生命安全。

（四）I级防汛抗旱应急响应：一是将险情上报旗人民政府之后苏木组建现场临时指挥部主持会商，防指成员单位负责人参加，动员全苏木力量开展防汛抢险救灾工作。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障居民生活用水，优先满足人畜饮水需求。二是苏木党委、政府主要领导靠前指挥，及时向上级党委、政府和防指报告灾情和防汛抢险、抗旱救灾工作情况，并请求支援。三是防指各成员单

位按照职责分工，全力以赴做好防汛抢险、抗旱救灾工作。组织一切可动员的力量，开展群众转移安置和抢险救援；开展应急送水等工作，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五）应急响应调整与终止。一是根据汛情、旱情和灾情的变化以及旗应急局、气象局等部门的通知，苏木防指及时调整应急响应级别。当汛情、旱情和灾情得到有效控制，经上级与苏木防指会商决定，宣布终止应急响应。二是应急响应终止后，苏木防指各成员单位和嘎查社区要继续做好善后工作，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八、后期处置

（一）灾情核查与评估。应急响应终止后，苏木根据《自然灾害调整评估条例》对受灾情况进行全面核查，统计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基础设施损毁等情况，开展灾情评估工作，形成灾情评估报告，为灾后恢复重建提供依据。

（二）受灾群众安置与救助。一是社会治理办公室组织做好受灾群众的临时安置工作，确保受灾群众有饭吃、有水喝、有衣穿、有住处、有病能及时得到医治。二是及时发放救灾款物，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需求。组织开展救灾捐赠活动，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救灾救助工作。三是对因灾倒损房屋进行调查核实，制定恢复重建计划，帮助受灾群众重建家园。

（三）基础设施恢复重建。与苏木和旗有关部门单位沟通联

系组织力量对受损的交通、水利、电力、通信等基础设施进行抢修和恢复重建，尽快恢复正常功能。

（四）卫生防疫与环境整治。一是克尔论苏木中心卫生院和巴彦乌拉社区卫生院配合上级卫健委组织开展受灾地区的卫生防疫工作，加强疫情监测和防控，及时开展消杀工作，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的发生和传播。二是苏木组织人员对受灾地区的环境卫生进行整治，清理垃圾和污染物，保障受灾地区环境整洁。

（五）生产恢复。一是农牧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指导受灾地区恢复农牧业生产，提供技术支持和物资保障，帮助农牧民，尽快恢复农业生产。二是协助企业做好灾后复工复产工作，解决企业在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促进经济尽快恢复。

九、附则

（一）预案编制修订。本预案由克尔伦苏木社会治理办公室负责管理，每两年更新一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及时修订应急预案：**一是**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中的有关规定发生变化的。**二是**防汛抗旱指挥机构及其职责发生重大调整的。**三是**在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需做出重大调整的。**四是**其他需要修订应急预案的情况。

（二）预案解释。本预案由苏木防汛抗旱指挥部负责解释。

- 附件：1. 克尔伦苏木防汛抗旱指挥部及成员
2. 克尔伦苏木防汛抗旱工作嘎查包联领导名单
3. 克尔伦苏木防汛抗旱储备物资情况
4. 克尔伦苏木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工作人员名单
5. 克尔伦苏木嘎查社区风险隐患点台账

克尔伦苏木人民政府

2025年8月20日

附件 1

克尔伦苏木防汛抗旱指挥部

苏木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

总指挥：永宏	党委书记、党群服务中心主任
常务副总指挥：朝鲁门	党委副书记、政府苏木达
副总指挥：恩和扎雅	党委委员、人大主席
特日格勒	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统战委员
王海茂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办公室主任
牛岩	党委委员、人民武装部部长
玉芝	党委委员、宣传委员
嘎毕拉	党委委员、组织委员
陈建平	政府副苏木达
苏德毕力格	政府副苏木达
吉利根	挂职政府副苏木达、克尔伦边境派出所所长
沃君	政府副苏木达
那仁满达	社会治理办公室主任
成员：李伟	党群服务中心副主任
何永胜	综合执法大队队长
孙德尔	农牧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主任
娜仁萨其拉	党政综合办公室主任
彩霞	基层党的建设办公室主任
玉梅	经济发展和建设办公室主任
长命	杭乌拉边防派出所所长

呼格吉勒图	巴彦乌拉边防派出所所长
沃雪敏	赛罕塔拉中心卫生院院长
毛胡来	巴彦乌拉卫生院院长
钢图鲁格	青格乐嘎查党支部书记
石广德	其其格乐嘎查党支部书记
米吉格道尔吉	芒来嘎查党支部书记
何向春	莫日斯格社区党支部书记
青 山	乃日莫德勒嘎查党支部书记
高 娃	萨如拉嘎查党支部书记
黄秀莲	宝音塔拉嘎查党支部书记
哈 达	巴音呼热嘎查党支部书记
荣宝朝	好力宝图嘎查党支部书记
布和高勒	巴音诺尔嘎查党支部书记
巴达玛琪琪格	呼和温都尔嘎查党支部书记
娜布其玛	白音查干嘎查党支部书记
格日勒	乌力吉图嘎查党支部书记
青格乐	巴彦乌拉社区党支部书记
闹敏塔拉	额日和图嘎查党支部书记
玉 郎	克尔伦嘎查党支部书记
薛永红	巴音嘎查党支部书记
玉 郎	克尔伦嘎查党支部书记
曹 莽	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防指办公室联系人：那仁满达，联系电话：13674718183。

附件 2

克尔伦苏木防汛抗旱工作嘎查包联领导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结对嘎查	联系电话
1	永宏	克尔伦苏木党委书记	其其格乐嘎查、芒来嘎查	15204971889
2	朝鲁门	克尔伦苏木党委副书记、政府苏木达	乃日木德勒嘎查、好力宝图嘎查	15248782111
3	恩和扎雅	克尔伦苏木人大主席	萨如拉嘎查、巴音诺尔嘎查	13948075548
4	特日格勒	克尔伦苏木党委副书记	巴音呼热嘎查	15104870500
5	王海茂	克尔伦苏木纪委书记	莫日斯格社区	13614807143
6	牛岩	克尔伦苏木武装部长	青格乐嘎查	13314811373
7	玉芝	克尔伦苏木党委宣传委员	呼和温都日嘎查	13789700797
8	沃军	克尔伦苏木政府副苏木达 (挂职)	巴彦乌拉社区	18747020124
9	嘎毕拉	克尔伦苏木组织委员	宝音塔拉嘎查	18547074353
10	苏德毕力格	克尔伦苏木政府副苏木达	巴音嘎查	15705091570
11	陈建平	克尔伦苏木政府副苏木达	额日和图嘎查	18104706002
12	李伟	党群服务中心副主任	克尔伦嘎查	18604811020
13	永胜	综合执法局局长	乌力吉图嘎查	15947742566
14	孙德尔	综合保障和技术推广中心主任	巴音查干嘎查	15048104004

工作机制：领导班子成员负责结对嘎查的防汛及抗旱工作的统筹协调、督查指导和责任落实。要定期深入包联嘎查，摸清防汛隐患点、抗旱水源等底数，督促嘎查社区制定针对性应急预案；汛期要靠前指挥，协调解决排涝、物资调配等问题；早期要指导科学调配水源，推动抗旱措施落地，确保包联嘎查防汛抗旱工作有力有序，全力保障群众生产生活稳定。

附件 3

克尔伦苏木防汛抗旱储备物资情况

序号	品类	名称	数量
1	抢险救援类	铁锹	9
2	抢险救援类	镐头	15
3	生活救助类	大型帐篷	5
4	生活救助类	床寝	10
5	生活救助类	被褥	10
6	应急指挥类	对讲机	8
7	抢险机具	大型发电机	1
8	救生器材	救生圈	27
9	救生器材	救生衣	22
10	抢险机具	小型抽水泵	3
11	抢险机具	中小型抽水泵	3
12	抢险救援类	头戴照明灯	8
13	井	辖区抗旱井	

附件 4

克尔伦苏木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工作人员名单

1. 党政综合办公室

主 任：娜仁萨其拉

副 主 任：白春红

工作人员：许靖瑶、刘少隽、呼布勤、李丽惠、白芬芳、那仁满达、乌妮尔、高红艳、赵春娟、红林、贯军、白杨

2. 党的建设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彩霞

工作人员：海英、风英、杨玉倩、阿茹娜、张海艳、白雅靓、李志勇、包文峰、乌恩白拉、白智琴、谢晶晶

3. 社会治理办公室（挂应急管理办公室牌子）

主 任：那仁满达

副 主 任：朱晓玉、查森

工作人员：韩佳、朝鲁门、郎利平、阿鲁斯、阿拉坦宝力高、娜仁托亚、巴图、呼格吉乐图、王丽丽、呼格吉呼、光辉、李鑫

4. 经济发展和建设办公室

主 任：玉 梅

副 主 任：苑冉馨、乌日偲呼

工作人员：包晓娟、田文婷、白静云、韩佳、王中元、阿拉

坦宝力高、吴铭慧、张乌云其木格

5. 党群服务中心（挂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牌子）：

主任：永宏

副主任：李伟

工作人员：锁柱、风英、高红艳、苏日娜、白雅靓、彩霞、玉梅、张海艳、贯军、白春红、王丽丽、白芬芳、赵春娟

6. 综合行政执法队

队长：永胜

副队长：青格乐

工作人员：那顺乌日塔、郎利平、乌仁图雅、包勇军、徐书铭、甜甜

7. 农牧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负责人：孙德尔

副主任：朝鲁门

工作人员：额尔顿宝力高、斯琴巴达尔胡、呼格吉胡、玉荣、包乌云、永军、海胜、道力格雅、志宇、全胜、申格、恩和必力格图、敖日格勒、白静云、李丽惠、那仁满达、包晓娟、田文婷、董雪原、呼布勤、巴雅力格

附件 5

克尔伦苏木嘎查社区防汛抗旱风险点隐患排查台账

填报单位：

序号	地区	位置	隐患类型	隐患情况描述	整改完成时限	备注
1						

重点检查部分：低洼易涝地区、侵蚀沟、天然行洪区、山洪灾害风险点、涉水道路（自然路）、河道行洪区、蓄滞洪区、受损桥梁、危房以及辖区内行动不便的孤寡老人等